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永岗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公司监事会3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

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暂未对公司资金造成损失，暂未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部分产品已申请赎回并计划在最近开放赎回日对其他产品及时赎回，公司董事会基于审慎原则同意对该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公司总经理在 86 万元人民币的审计费用额度内，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审计业务开展情况酌定其审计费用，其中 2024 年度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部控制审

计报告 16 万元。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